|  |
| --- |
|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110年學生利他獎推薦表** |
| 中文姓名 |  | **護照**英文 | **(填寫範例-**姓與名之間請空1格: **LI, YI-PIN；通常與教務處學籍資料相符)** |
| 學號 |  | 系所 |  | 年級 |  |
| 聯絡地址 |  |
| 聯絡電話 |  | E-mail |  |
| 重要經歷及優良事蹟**(含投入及影響程度、創新/創辦、目標達成、持續付出情形、永續發展及未來規劃-250字為限)** | **【(1)以250字數為限，若超過將保留前250字彙整。另得檢附20頁以內證明或補充文件，若超過頁數將由社科院代為選擇。(2)建議以在校期間表現為優先陳述重點。】** |
| 相關成果網址 |  |
| 推薦單位 | **【檢附推薦函亦可。並請敘明受訪者或推薦人姓名、身分及聯絡電話、e-mail，若無推薦人請空白】** |
| 候選人簽名 | 1. **舉薦為本獎項候選人時，須尊重當事人之意願。**
2. **以上陳述及檢附資料均屬實，若有不實，經發現即撤銷當選資格，並將全數繳回。**
3. **另同意院方運用本人提供照片及相關資料作為宣導利他服務精神之用。**

**簽名:** |

備註:

1. 請於**111年4月1日(五)17:00前**將推薦表、相關表格暨其他佐證資料**親筆簽名**後一併擲送社會科學院辦公室，所有文件word、excel電子檔(電子檔親筆簽名欄可使用電子簽名)，並請寄至whsu5566@ntu.edu.tw